

#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 2024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二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组织起草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统筹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拟订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基本政策和制度改革总体方案，编制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中长期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全省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拟订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相关政策，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四）负责建立和完善全省覆盖城乡居民社会保障体系，贯彻实施相关政策措施，拟订我省养老、失业、工伤社会保险及补充保险基本政策和基本标准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贯彻执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组织实施工伤预防和康复制度；建立我省农村养老保险、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

制度。

（五）参与拟订我省有关表彰奖励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省级和省级工作部门表彰奖励活动。拟订我省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落实相关政策，承担有关管理服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生活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开展帮扶。组织、指导和监督全省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开展绩效评估工作；承办省政府管理的部分领导人员行政任免手续。

（六）负责全省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我省事业单位人员和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促进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参与省级劳动模范评定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全省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农村乡土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贯彻吸引国（境）外专家、留学人员来长工作或定居政策。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

民工合法权益。

（十）受理劳动、人事信访事项；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制度的实施规范和仲裁规则，指导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依法处理所辖区域内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件和突发事件。

（十一）负责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拟订引进国外智力规划、计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和外国专家服务工作，根据职责拟订出国（境）培训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省政府友谊奖评审工作。

（十二）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部门内设 29 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政策研究室、法规处、规划财务处、就业促进处（国际合作处）、人力资源市场处、职业能力建设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人才开发处、专家和博士后工作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农民工工作处、劳动关系处、事业单位工资福利处、养老保险处、失业保险处、工伤保险处、农村社会保险处、审计监督处、调解仲裁管理处、执法监察局、信访办公室、省绩效管理办公室、表彰奖励处、外国专家服务处、行政审批办公室、人事处、老干部、机关党委。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本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6900.41	5642.82	1257.59	一、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6290.11	5068.92	1221.19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6900.41	5642.82	1257.59	二、卫生健康 支出	301.98	265.58	36.4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 支出	308.32	308.3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6900.41	5642.82	1257.59	本年支出 合计	6900.41	5642.82	1257.59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b>收入总计</b>	<b>6900.41</b>	<b>5642.82</b>	<b>1257.59</b>	<b>支出总计</b>	<b>6900.41</b>	<b>5642.82</b>	<b>1257.59</b>

#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6900.41	5642.82	5642.82							1257.59	1257.59					
合计	6900.41	5642.82	5642.82							1257.59	1257.59					

#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0.11	3884.95	2405.1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15.05	3107.35	2207.70			
行政运行	3107.35	3107.3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64		495.64			
劳动保障监察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66.48		66.48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45.58		1645.5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7.60	777.6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38	440.3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22	337.22				
就业补助	197.46		197.46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97.46		197.46			
二、卫生健康支出	301.98	301.9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98	301.98				
行政单位医疗	301.98	301.98				
三、住房保障支出	308.32	308.32				
住房改革支出	308.32	308.32				
住房公积金	308.32	308.32				
合 计	6900.41	4495.29	2405.16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 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 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6900.41	5642.82	1257.59	一、本年支出	6900.41	5642.82	1257.59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6900.41	5642.82	1257.59	（一）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	6290.11	5068.92	1221.19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二）卫生健 康支出	301.98	265.58	36.40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 障支出	308.32	308.32	
<b>收入总计</b>	6900.41	5642.82	1257.59	<b>支出总计</b>	6900.41	5642.82	1257.59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6290.11	3884.95	3087.16	797.80	2405.1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315.05	3107.35	2309.56	797.80	2207.70
行政运行	3107.35	3107.35	2309.56	797.8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64				495.64
劳动保障监察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66.48				66.48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45.58				1645.5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7.60	777.60	777.6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38	440.38	440.3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22	337.22	337.22		
就业补助	197.46				197.46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97.46				197.46
<b>二、卫生健康支出</b>	301.98	301.98	301.9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98	301.98	301.98		
行政单位医疗	301.98	301.98	301.98		

三、住房保障支出	308.32	308.32	308.32		
住房改革支出	308.32	308.32	308.32		
住房公积金	308.32	308.32	308.32		
合计	6900.41	4495.25	3697.46	797.80	2405.1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一、工资福利支出</b>	3246.87	3246.87	
基本工资	956.71	956.71	
津贴补贴	546.53	546.53	
奖金	699.97	699.9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7.22	337.2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33	112.3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81	113.8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13	100.13	
住房公积金	308.32	308.32	
医疗费	23.60	23.6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25	48.25	
<b>二、商品和服务支出</b>	770.23		770.23
办公费	45.82		45.82
印刷费	37.90		37.90
咨询费	3.80		3.80
手续费	0.93		0.93
水费	0.08		0.08
电费	0.09		0.09
邮电费	8.81		8.81
差旅费	169.35		169.35
维修（护）费	5.21		5.21

租赁费	4.51		4.51
会议费	25.00		25.00
培训费	22.25		22.25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劳务费	10.63		10.63
委托业务费	1.58		1.58
工会经费	32.19		32.19
福利费	144.70		144.7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0		18.40
其他交通费用	188.01		188.01
税金及附加费用	8.26		8.2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1		39.71
<b>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450.59	450.59	
离休费	73.89	73.89	
退休费	366.49	366.4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1	10.21	
<b>四、资本性支出</b>	27.57		27.57
办公设备购置	27.57		27.57
合计	4495.25	3697.46	797.80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21.4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00
3、公务用车费	18.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4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单位本级 1 个预算单位。

2、“2024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81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2 人，离退  
休人员 119 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专项业务支出				2405.16	1446.56					958.60				
	人事人才管理服务			894.44	849.93					44.51				
		人事人才管理服务补助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584.44	539.93					44.51				
		人才政策宣传活动项目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210.00	210.00									
		省直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生活困难救助补助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100.00	100.00									

	人才开发专项资金			683.37						683.37				
		人才开发促进高质量发展专题培训经费-省人社厅本级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3.18						3.18				
		全省专家国内异地休假疗养-省人社厅本级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79.39						79.39				
		吉林省创新创业人才评选表彰奖励-省人社厅本级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164.00						164.00				
		吉林省留学人员科技创新创业项目择优资助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150.00						150.00				
		海外高层次人才等高层次人才专家服务-省人社厅本级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30.00						30.00				
		留学人才(回国及选派)培养经费-省人社厅本级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172.70						172.70				
		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奖励-省人社厅本级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44.10						44.10				
		长白山人才工程域内人才资助-省人社厅本级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40.00						40.00				
	人社综合业务事务管理			395.64	302.78					92.86				
		人社综合业务事务管理工作补助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245.64	152.78					92.86				
		全省人社系统行风建设项目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150.00	150.00									

	创业促就业专项资金			55.44						55.44				
		省级创业活动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55.44						55.44				
	劳动关系及监察管理服务			112.33	78.73					33.60				
		劳动关系信访及仲裁劳动监察业务工作补助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112.33	78.73					33.60				
	就业创业管理服务			197.46	165.00					32.46				
		就业创业及人力资源服务管理工作补助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197.46	165.00					32.46				
	社会保障管理服务			66.48	50.12					16.36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服务补助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66.48	50.12					16.36				
	合计			2405.16	1446.56					958.6				

#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项目名称	委托事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是/否)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	特殊情况说明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人社综合业务事务管理工作补助	电子化档案系统建设	10.00	10.00			是	否	
人社综合业务事务管理工作补助	工伤保险基金等审计	30.00	30.00			是	否	
全省人社系统行风建设项目	迎接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估服务	15.00	15.00			否	否	
劳动关系信访及仲裁劳动监察业务工作补助	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精神落实和工资内外收入进行监督检查	9.60	9.60			否	否	
合计		64.60	64.6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117001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劳动关系信访及仲裁劳动监察业务工作补助	78.73	<p>目标 1：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发布企业工资指导线，完成企业薪酬调查，开展国有企业工资内外收入监督检查。</p> <p>目标 2：劳动人事争议协商解决机制逐步完善，调解基础作用充分发挥，调解成功率达 60%；仲裁制度优势显著增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工作服务社会能力明显提高，仲裁结案率达 90%。</p> <p>目标 3：完成查处各项举报投诉、督查督办检查、信访转办等受理案件任务。完成全省劳动监察员及用人单位人力资源管理人员法律培训任务。完成劳动保障监察宣传工作；制定劳动监察工作规划和工作规范。完成国家及省组织的专项检查、日常巡查、书面审查任务和人社部综合执法；指导地方开展劳动监察工作；负责劳动监察技术装备管理工作。</p> <p>目标 4：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民解难、为党分忧，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化解信访突出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力资源管理人员培训	劳动监察员和用人单位管理人员培训	>=1 期	10
					质量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反应办案情况	>=90%	15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率	反映调解情况	>=60%	15
						立案受理结案率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9%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调解仲裁服务能力	反映调解仲裁工作情况	持续提升	40
117001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服务补助	50.12	<p>目标 1：推进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全国统筹工作，做好政策规范、预算编制、分担机制、基金管理等方面的培训及宣传工作；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工作，做好职务职级并行视同缴费调整培训，做好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运行监管、审议，开展政策执行情况督导检查；完成基本养老金计发基数测算、调整及政策培训工作，做好政策宣传；开展全系统人员政策培训，规范全省养老保险制度；推进企业年金发展，加大宣传力度，做好全省企业年金政策培训，加强业务指导；</p> <p>目标 2：开展失业保险政策和业务经办培训工作。为全省失业动态监测经办人员发放劳务费。</p> <p>目标 3：一是进一步规范工伤职工伤残等级证书的使用和管理，由省人社部门统一印刷后分送至各地，在全省范围内使用。二是开展业务培训，帮助系统内工作人员更好的把握政策和标准，提高业务水平。三是工伤预防宣传，通过广泛宣传，使《吉林省工伤预防条例实施办法》更好的得到贯彻落实执行。</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	开展业务培训	>=1 次	10
						失业保险动态监测经办人员劳务费发放率	失业保险动态监测经办人员劳务费发放率	=100%	10
						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280 万人	10
						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340 万人	10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930 万人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伤保险业务工作规范性	工伤保险业务工作规范性	有所提升	40
117001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全省人社系统行风建设项目	150.00	<p>(一) 开展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岗位“练兵比武”活动。加强窗口单位人员队伍建设，提升为民服务能力和水平，开展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岗位“练兵比武”活动。具体包括组织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窗口单位参赛代表参加网络和现场比赛，开展赛前培训，开展“吉林好人·最美人社服务标兵”发布活动，组织先进典型巡回宣讲等活动，提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干部服务本领，形成练兵比武活动常态化。</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业务培训	开展业务培训	>=1 次	20
						先进工作者数量	表彰先进工作者的人数	<=100 人	15
						先进集体数量	表彰先进集体的数量	<=30 个	15

			<p>(二)开展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法治人社”建设,提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立法、执法、普法水平和能力,促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开展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法治人社”建设。具体包括开展行政执法人员执法培训、做好迎接世界银行营商环境劳工指标迎评工作、推进“八五”普法以及制定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等工作内容。</p> <p>(三)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在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开展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表彰。</p> <p>(四)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构建横向协同、纵向贯通、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选择公共就业服务专项、就业信息服务、就业援助、就业失业登记、职业介绍和职业指导以及创业指导、创业服务等方面在省及部分市州开展标准化试点。</p>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树立典型,鼓舞士气	树立典型引导和鼓舞士气,激发人社系统人员工资积极性	<=30个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10
117001 -吉林省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厅(本 级)	人事人才 管理服务 工作补助	539.93	<p>目标1.累计开展各类职业培训,评选5个吉林省首席技师工作室。全省技工院校招生。组织参加全国乡村振兴技能大赛、教师职业能力大赛。</p> <p>目标2.通过组织专家评审等形式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服务工作,通过参加学习培训等形式提升工作水平和能力。推动我省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p> <p>目标3.组织评选创新创业人才资助不少人45人;评审人才培养基地不少于20家;开展“吉人回乡”系列活动不少于1次;人才分类定级不少于1500人次;评选招才引智大使不少于5人;开展全省人才工作者业务培训至少一次。</p> <p>目标4.保证招聘工作正常经费支出,提高招聘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进一步建立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选人用人环境,满足事业单位不同用人需求。</p> <p>目标5.按计划完成省政府工作部门年度绩效计划制定审核备案,半年自我评估、探访核验收、年度绩效考评准备等工作,有力推动省委省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有效落实。</p> <p>目标6.组织省部级以上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人员休假疗养活动,参加休假疗养人员50名以上。参加人员地区覆盖率90%。提高参与休假疗养人员工作热情。参与人员满意度90%。</p>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休假疗养活动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部级表彰奖励获得者有关待遇政策	>=50人	10
						省内专家国内异地休假疗养人数	省内专家国内异地休假疗养人数	>=50人	10
						年度培养、培训博士后出站培养培训交流论坛等。	保障各设站单位博士后出站培养培训交流论坛等。	>=350人	10
						技工院校招生人数	反映全年技工院校招生人数情况	>=2.1万人	10
				时效 指标	各项评选、推荐工作完成时限	各项评选、推荐工作完成时限	12月末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不断优化发展	专业技术人才队伍不断优化发展	持续提升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反映参与休假疗养人员满意度情况	>=90%	10
117001 -吉林省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厅(本 级)	就业创业 及人力资 源服务管 理等工作 补助	165.00	<p>1.全力应对稳就业面临的挑战,打好为企业减负、稳岗、扩就业“组合拳”,以更大力度推动就业,扶持一批有带动就业能力的孵化示范基地,促进创业带动就业,以更大力度推动就业积极稳定就业。</p> <p>2.通过征集岗位、发布公告、组织报名、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公示、上岗等环节完成招募工作。</p> <p>3.开展省级家庭服务职业培训示范基地评选,扶持更多的家政培训机构成长壮大,进一步发挥典型示范引领带动作用,促进和扩大就业创业,推动家政服务全行业健康发展。</p>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三支一扶招募人数	三支一扶招募人数	>=430人	10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反映就业工作状况重要指标	>=21万人	20
						评选省级培训示范基地	评选省级培训示范基地	>=6个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三支一扶”为基层选派高校毕业生人数	通过“三支一扶”为基层选派高校毕业生人数	>=430人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创业创新实训基地满意度	创业创新实训基地单位和实训基地满意度	>=90%	10				
117001 -吉林省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厅(本 级)	省直机关 事业单位 职工生活 困难救助 补助	100.00	<p>省直机关及事业单位生活特殊困难职工及家属生活困难补助,为省直机关及事业单位补助人员发放困难职工补助,逐步解决省直机关事业工作人员的生活困难,根据“困难大的多补助,困难小的少补助”的原则,酌予定期或者临时给与省直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及其家庭的生活困难补助,按照文件要求,为了解决省直机关事业工作人员的生活困难,通过个案救助的办法作用对省直各部门特殊困难职工进行集中补助。</p>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发放困难补助费	发放困难补助费	>=90万元	15
						发放困难补助人数	发放困难补助人数	>=130人	15
					质量 指标	为省直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发生生活补助资金到位率	为省直困难企业困难职工发生生活补助资金到位情况	>=100%	10
					时效 指标	发放困难补助费时限	发放困难补助费时限	>=10月底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职工生活水平	解决困难职工生活问题,集中补助特殊困难职工	解决困难职工生活问题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向困难职工发放困难补助,回访困难职工的满意度	>=95%	10	
117001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人才政策宣传活动项目	210.00	我省人才政策知晓度不断扩大。一是为营造“招才引智”浓厚氛围,每日在“吉林新闻联播”前插播宣传引才政策(3.0版)人才公益广告15秒;二是在“吉林日报”开设“招才引智进行时”专栏,不少于24期,宣传各地典型做法;三是在全省组织省人才政策3.0版知识竞赛1次,使我省人才政策深入人心、落地结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集中宣传数量	反映对外宣传情况	>=1次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社会知晓度	反映人才政策社会知晓情况	不断提高	40	
117001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本级)	人社综合业务事务管理工作补助	152.78	<p>目标1.协调配合厅领导和各有关处室开展调研,指导全省人社系统就重点工作开展调研,汇总调研成果,形成调研文集。召开全省人社系统改革工作暨公文写作培训班。</p> <p>目标2.制定印发政策汇编、法律宣传资料;开展立法调研;开展系统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1次。</p> <p>目标3.完成全年季度全省人社系统内的社会保险基金审计、人才开发、就业创业等专项资金审计、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和配合巡察审计等各项审计任务。完成全年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完成全系统社会保险基金风险防控、警示教育活动和社会保险基金投资运营工作。完成全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管软件日常运行及维护工作。</p> <p>目标4.年度内完成2期人社厅干部教育培训,借助先进地区经济、政治、管理方面的优秀师资,以及在经济发展、改革创新方面的成功经验和先进理念,进一步助推我厅人社统干部开阔视野、启发思维、更新观念、提升能力。</p> <p>目标5.窗口服务工作,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树立人社窗口良好形象,满足服务对象对经办事项服务需求。</p> <p>目标6.制定工作方案,完成表彰项目的通知部署、基层推荐、综合评审、省级考核、审定公示和实施表彰等有关工作环节。</p> <p>目标7.组织人力资源基本情况调查,社区统计调查工作补助;打造“两找一服务”的公共就业服务品牌,进行就业、社保等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组织援疆援藏相关培训;开展新就业形态等课题研讨、调研、合作开发、专项资金踏查、财务咨询及信息服务、标准化宣传等工作。</p>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研次数	反映对人社领域调研的次数	>=2次	15	
						全年审计市州及市县	全年审计市州及市县	>=16个	10	
						专职执业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	2人	10	
					质量指标	审计发现问题处置率	审计发现问题处置率	>=9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社保基金平稳运行	确保社保基金平稳运行	资金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人社政务服务满意度	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	90%	10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900.4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642.82 万元；上年结转 1257.59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比 2023 年当年预算增加 724.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增加支出和新增项目等因素。



##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6900.4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642.82 万元，占 81.8%；上年结转结余 1257.59 万元，占 18.2%。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42.82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1257.59 万元，占 100%。

###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6900.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95.25 万元，占 65.1%；项目支出 2405.16 万元，占 34.9%。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900.41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642.82 万元，上年结转 1257.5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90.1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1.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8.32 万元。

##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900.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95.25万元，占65.1%；项目支出2405.16万元，占34.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3697.46万元，占82.3%；公用经费797.80万元，占17.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6290.11万元，占91.2%，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就业补助等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01.98万元，占4.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08.32万元，占4.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495.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97.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97.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1.4万元。2024年本年预算数比2023年当年预算数减少11.57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本年预算数比2023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接待费3万元，2024年本年预算数比2023年当年预算数增加2.43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工作任务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40万元。2024年本年预算数比2023年当年预算数减少14.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4万元，2024年本年预算数比2023年当年预算数减少14.00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国家和省委政策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2024年当年预算数比2023年当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

##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单位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19.4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67.16万元，下降38.9%，主要原因是落实国家和省委政策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0.0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底，单位本级共有车辆19辆，土地0平方米，房屋0平方米，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1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单位项目支出2405.16万元，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17个；使用本年拨款1446.56万元，财政拨款结转958.60万元。

###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4年将8个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

涉及金额 1446.56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单位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单位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只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单位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